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拾日收到

事 本省卅二年度健全鄉保組織實施要領業經本省政府
會議及本府委員會第四四四次会议通過令仰知照
此 附

第一册
國家存查

如抄三六

湖北省政府訓令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十日省府特字第一〇四號
於恩施

查本省卅二年度健全鄉保組織實施要領業經本省政府
會議及本府委員會第四四四次会议決議修正通過在案

一、修正令外茲特將修正項實施要領隨令頒發仰即轉飭
切實之施具報

附錄：本件已咨令本府各廳處及知縣各宜遵照
右令

建設廳

附黃健全鄉保組織實施要領（以圖案另卷）

主席陳誠

監印高元勳

校對樊希武

附件三

健全鄉保組織實施要領

一、思想是黨格調整訓練幹部

1. 教育程度以省、市、縣、鄉、鎮、長、副及區、鄉、股、主任、規定為

限，否則應予調整。如係以已訓練人員，應先不必以腐化

者，此份不必參加。如省、市、縣、區、長、副及區、鄉、股、主任、應先

訓練。如、七、五、一、等鄉、鎮、長、副及區、鄉、股、主任、若有合格人員，

七、七、四、人，即可在內。本省、市、縣、區、長、副及區、鄉、股、主任、

應先訓練。如、七、五、一、等鄉、鎮、長、副及區、鄉、股、主任、

八、四、五、人，即可在內。本省、市、縣、區、長、副及區、鄉、股、主任、

又、本省、市、縣、區、長、副及區、鄉、股、主任、應先訓練。如、七、五、一、

級，由專員、公署、轉報省、政、府、核、核。

八、以穩定實際為前提並調整保耕部

人保長副及耕子符合法定資格者外係是量四以物不耕

訓練及務人員之免之免訓人員不敷時亦次在具有相當

文化程度依極強熱心公益之忱為青年中選用所有

農老女育滿十及參加不不為現阻礙均裁介以福事者多

物共有三八四七點八分其一年利身度勿物訓耕部已訓保長副

八二、七九。八二、三三年預計訓保長副三三、八人陸續調整不

可敷用

九、政府救濟地自產年產至八五五五規定整訓二分之二

報由委員公要檢核者政府查核政府不酌以使之地自產

除情酌由委物長詳酌辦理。

三、改進物政府領導保耕部方法

事物基础薄弱，新能失，忧秀可造之次，所以群贤缺乏，不暇
方法，大胆开拓，造法，五为胆小，共八家，发展，多则改，时，应改，进，欲，等
方法如下

1. 一面使用一面训导，即以工作为训导，课题同时提倡，读
量，研究主义，使其能力逐渐充实，学，微，逐渐，进，步

2. 所以^君工作，^君物，^君神，^君多^接，^君先，^君勤，^君改，^君询，^君随，^君时，^君糾，^君正，^君其，^君过，^君失，^君教
勵，其，^君善，^君行，^君不，^君可，^君用，^君循，^君放，^君任

3. 多体察实际情形，切莫苛求，各报群，部，负，责，解，决，问
題，不，可，争，功，讓，过

4. 用竞赛方法，以鼓励其工作热情
四、规定，^君鄉，^君鎮，^君公，^君所，^君團，^君定，^君之，^君元，^君以，^君鄉，^君鎮，^君公，^君所，^君身，^君念，^君建，^君策

1. 款，^君采，^君行，^君三，^君信，^君一，^君傳，^君統，^君一，^君意，^君志，^君精，^君神，^君者，^君操，^君三，^君作，^君效，^君能，^君必，^君需，^君有

適宜之辦公處所

又現各物所以宗需要有自以建築其形式不一浪費金錢
亟應有統一之規定(圖集另表)

各鄉鎮公署全部建築均視各鄉財力優劣酌量分期完成
成之(每鄉鎮公署每年亦可完外圖集中之(一部))

4. 本年年度內各物即開始建築每物須完外鄉鎮公署建築
一變至五及其地由物長研酌察隨時指定之。

5. 鄉鎮公署建築情形須隨時呈由本署彙報如原已建築
者每次修葺具圖說呈送本署備案者府查核。